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樟树市喜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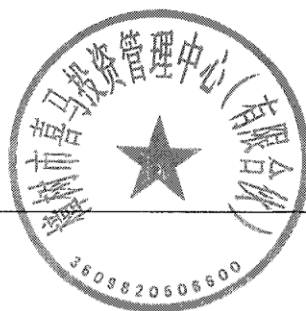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盖章）：_____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_____

吴吉

2017年2月27日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盖章): 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17年2月27日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吴琳莉（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签字： 吴琳莉

2017年2月27日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赵小丁（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签字：

2017年2月27日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宋智荣（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签字： 宋知荣

2017 年 2 月 27 日

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

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上海润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韩雪（以下简称“承诺人”）作为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人在此郑重承诺：承诺人因本次交易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之内不转让和流通。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本公司与上市公司签订的购买资产协议的有关规定执行。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新增股份限制流通或转让的承诺》的签字盖章页)

承诺人签字： 张

2017年2月27日